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8月15日上午9时至12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董事长潘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《2016年半年度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：5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5 日